

证券代码：838939

证券简称：金坤新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集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4 日 9：00。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939	金坤新材	2022年11月2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公司将在商业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与主办券商、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股票发行有关事宜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相关事宜；（2）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3）聘请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4）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5）办理发行股票进入

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相关事宜；（6）本次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相关事宜；（7）发行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陈亮为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获授权人士，具体处理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事务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或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过程中处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上述事宜。

### （三）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本次股票发行后会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相对应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四）审议《关于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

为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实现公司更好、更快成长，公司董事会提名：郭花容、黄惠花、郭顺等共 44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核心员工名单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本议案通过后，核心员工名单将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为 10 日，自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9 日。

### （五）审议《关于〈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公司拟向 32 名在册股东及 32 名新增投资者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1095 万股，共计募资金不超过 5037 万元。

### （六）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进行定向发行股票，公司拟与本次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发行认购合同》。该《股票发行认购合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无异议函后生效。

（七）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对本次定向发行无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针对本次发行的股份，公司拟对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三、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四、五、六、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11月3日14：00-1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东莞市道滘镇小河村工业区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人：范黎明 联系电话：0769-85642967 传真：0769-23286819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东莞金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9日